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水九工字第11001051611號
附件：會議紀錄



主旨：公告「花蓮溪大同二號堤防(斷面49~50)構造物維修改善工程」第1場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
依據：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本局已於110年9月9日(星期四)於花蓮縣光復鄉公所會議室舉辦「花蓮溪大同二號堤防(斷面49~50)構造物維修改善工程」第1場公聽會，檢附本次會議紀錄，敬請惠於公告周知。

局長謝明昌